

2024 年园林绿化建设中心修剪机械采购项目-询价公告

(招标编号：HNYB-2024-20)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三门峡市, 灵宝市

一、招标条件

本 2024 年园林绿化建设中心修剪机械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23.3210 万元，招标人为灵宝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233210.00 元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2024 年园林绿化建设中心修剪机械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2024 年园林绿化建设中心修剪机械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 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扶持政策；

(2)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政策、环境保护政策。

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企业没有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跳

转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查询渠道：“信

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

间为公告发出之后）。

4、投标人自行出具本企业近三年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由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

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6、投标人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及其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10 月 16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4 年 10 月 18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详见询价公告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0 月 22 日 15 时 00 分

递交方式：详见询价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10 月 22 日 17 时 00 分

开标地点：详见询价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七、其他

一、招标条件

河南豫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灵宝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委托，就 2024 年园林绿化建设中心修剪机械采购项目进行询价采购，欢迎各潜在供应商报名参与投标。

二、项目名称及编号

1、招标编号：HNYB-2024-20

2、项目名称：2024 年园林绿化建设中心修剪机械采购项目

三、项目概况

1、采购内容：为落实国家级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美化城市环境，进一步提升我市园林系统的绿化管护质量，给市民营造一个良好的居住环境，根据灵宝市园林绿化建设管护需求，现需购置一批绿化修剪机械。具体内容详见询价文件；

2、采购控制价：233210.00 元。

3、交货期：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 10 日内；

4、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

5、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

6、是否进口产品：否

7、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四、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 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扶持政策；

(2)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政策、环境保护政策。

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企业没有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跳转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公告发出之后)。

4、投标人自行出具本企业近三年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6、投标人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及其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

五、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4年10月16日至2024年10月18日，每天上午08:30至12:00，下午14:30至15: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方式：潜在供应商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申请人资格要求所需资料(均加盖公章，一式三份)，到灵宝市银湖嘉苑七号楼三单位二楼西报名，予以确认。

3、售价：300元/份，售后不退。

4、按照《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的要求本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

六、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截至时间：2024年10月22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详见询价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七、发布询价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价公告在《中国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采购与招标网》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灵宝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灵宝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灵宝市解放南路

联 系 人：杨女士

电 话：0398-305718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豫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新郑市中华路与少典路交叉口东南角 10 米

联 系 人：王先生

电 话：18638281803

电子邮件：76180248@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